

证券代码：000166 证券简称：申万宏源
债券代码：112386 债券简称：16申宏01
债券代码：112446 债券简称：16申宏03
债券代码：112728 债券简称：18申宏01
债券代码：112729 债券简称：18申宏02
债券代码：114443 债券简称：19申宏01
债券代码：114461 债券简称：19申宏02
债券代码：114590 债券简称：19申宏04

公告编号：临2021-14

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仲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《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》相关规定，现将债券发行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证券”）有关重大仲裁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仲裁事项基本情况

- 1.案件唯一编码：（2021）沪仲案字 0525 号
- 2.受理时间：2021 年 1 月 27 日
- 3.知悉时间：2021 年 2 月 3 日
- 4.受理机构：上海仲裁委员会
- 5.当事人：(1)申请人：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；(2)被申请人：①泓盛资产管理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；②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- 6.案由：基金合同纠纷
- 7.仲裁标的：本金 5,000 万元人民币（以下币种同）

8.案件基本情况：

2019年10月24日，申万宏源证券与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来光伏”）、泓盛资产管理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泓盛资产”）签订《泓盛腾龙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。中来光伏为基金委托人、泓盛资产为基金管理人，申万宏源证券为基金托管人。其后，该私募基金产生投资亏损，中来光伏认为泓盛资产未按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管理人义务，管理和运营基金财产，履行基金赎回、及时披露重大风险等义务；认为申万宏源证券未尽托管人的相应义务，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，要求（1）泓盛资产赔偿投资本金损失5,000万元及相关利息损失；（2）申万宏源证券作为托管人对泓盛资产的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。

二、仲裁事项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

上述仲裁事项对发行人业务经营、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